

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权益变动报告书

挂牌公司名称：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简称：丽源科技

股票代码：836620

公告编号：2017-009

信息披露义务人：刘子轩

刘子轩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姓名	注册号或身份证号	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数量	权益变动方式	股东持股变动达到规定比例日期	所持股份性质及性质变动情况说明
刘子轩	421081199103020636	直接持股 18,608,000	20.06	协议转让	2017年1月25日	刘子轩先生于2017年1月25日以协议转让的方式以3.45元的价格买入2,460,000股公司股票导致其直接持股比例达到20.06%。

说明：

1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：

刘子轩先生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硕士学历。2014年1月至2014年2月就职于丽源（湖北）科技有限公司，任总经理助理；2014年2月至2015年6月，就职于华康源科技有限公司，任销售经理。2015年7月至今，就读于美国旧金山大学，攻读工商管

理学硕士。

二、 权益变动情况

本次权益变动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完成，具体权益变动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方式	权益变动前持股数量(股)	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(%)	权益变动后持股数量(股)	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(%)	权益变动增减数量(股)	权益变动增减比例(%)
刘子轩	直接持股	16,148,000	17.41	18,608,000	20.06	2,460,000	2.65

三、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要求披露的其他情形：

上述变更涉及股份为人民币普通股，不存在承诺限售的部分，不存在权利限制，亦不存在股份被质押、冻结等情形。股份转让完成后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(一) 信息披露义务人刘子轩个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- (二) 备查文件的置备地点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。

特此公告！

信息披露义务人：

刘子轩

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